

特別提醒！！籌備期間注意事項如下：

1. 申請人拿到內政部回復准予籌組的公文後，才能進行籌備工作。籌備期間對外行文，請以「○○○（社會團體名稱）籌備會」名義為之，公文由發起人代表（籌備會主任委員）於文末簽署。籌備工作包括：召開發起人會議及籌備會議等事項。詳細規定請參閱「申請全國性社會團體操作手冊」「伍、籌備工作實務範例」。
2. 籌備期間開會通知（發起人會議、籌備會議、成立大會等），請透過本數位櫃檯報送即可，電子報送後無需再行寄送紙本資料。
3. 籌備期間會議紀錄（發起人會議、籌備會議），請自行留存，不需要再上傳至本數位櫃檯或寄送到內政部。
4. 如需報送經成立大會通過之章程 word 電子檔案，亦請透過本數位櫃檯報送，**惟成立之相關資料，仍請「紙本」報送至內政部**，系統僅提供上傳章程。
5. 成立所需報送之資料，請至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專區（網址 <https://www.moi.gov.tw/group.htm?>）-表單下載-下載「成立階段一申請成立全國性社會團體」參考使用。

一、籌備期間開會通知線上報送操作說明(操作諮詢電話: 02-23565605)

1. 請至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業務專區 <https://www.moi.gov.tw/group.h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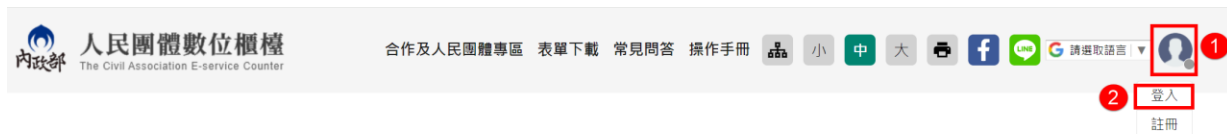
點擊左方「線上申辦（數位櫃檯）」連結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The page is titled '合作及人民團體專區' (Cooperation and People's Organizations Special Area). In the left sidebar, the link '線上申辦 (數位櫃檯)' (Online Application (Digital Counter))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banner for 'The Civil Association E-service Counter 人民團體數位櫃檯' with the URL <https://grouptw.moi.gov.tw/> and a yellow button that says '點我申辦去' (Click to apply).

2. 點擊「人物」後，點擊「登入」。

(操作前若無申請過帳號，需先申請系統帳號，請至「數位櫃臺」內的「人物點選註冊」。)



■ 我想要...



辦會務



查進度
(含暫存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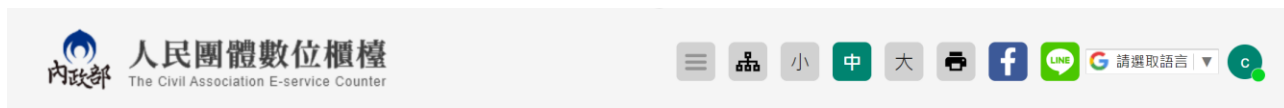
找團體
(含地址異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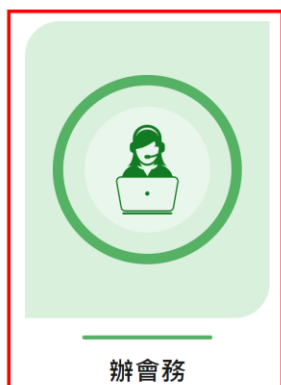
載資料
(查資訊)

3. 進入系統登入畫面，輸入帳號、密碼及驗證碼，點擊「登入」。

4. 點擊「辦會務」。



■ 我想要...



辦會務



查進度
(含暫存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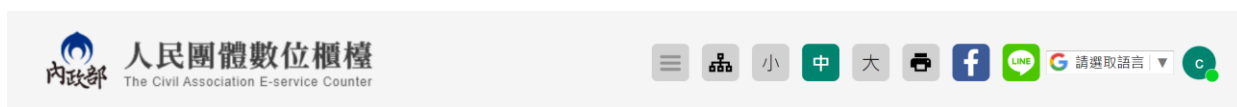


找團體
(含地址異動)



載資料
(查資訊)

5. 點擊「社會團體」。



🏠 首頁 > 辦會務

■ 辦會務



社會團體

6. 點擊「籌組階段」。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籌組階段' (Preparation Stage) selected in a progress bar.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申請組成全國性社會團體', '國際性民間團體', and '辦事處'. The '籌組階段'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內政部 人民團體數位櫃檯
The Civil Association E-service Counter

首頁 > 辦會務 > 社會團體

辦會務

會務申報表單:提供章程修正、財報、理監事異動(補選/改選)、理監事異動-任期內出缺未補選、會員代表選舉辦法、理監事通訊選舉辦法、會址變更、辦事處組織簡則相關業務申辦。

申請階段 籌組階段 立案階段

請選擇您要申辦的全國性/省級社會團體業務

申請組成全國性社會團體 國際性民間團體 辦事處

7. 點擊「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button selected in a progress bar.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re is one button: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The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內政部 人民團體數位櫃檯
The Civil Association E-service Counter

首頁 > 辦會務 > 社會團體

辦會務

會務申報表單:提供章程修正、財報、理監事異動(補選/改選)、理監事異動-任期內出缺未補選、會員代表選舉辦法、理監事通訊選舉辦法、會址變更、辦事處組織簡則相關業務申辦。

申請階段 籌組階段 立案階段

請選擇您要申辦的全國性/省級社會團體業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8. 畫面顯示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將畫面拉到最下面，點選「同意」，輸入「申辦通知的電子郵件信箱」，勾選「同意」以電子方式回覆，最後點擊「開始申辦」。

1. 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若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本部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因此可能遲延或無法提供相關民眾服務或業務。

2. 個人資料之修改或刪除：

- 非經當事人同意，於上述利用期間內，本部不會自行修改或刪除任何個人資料及檔案。
- 於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上述利用期間屆滿時，本部亦會主動或依當事人之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該個人資料。

(三)分享資料：

本部絕不會任意揭露貴會的個人資料給其他機構、團體、個人或私人企業。但有下列情形者除外：

- 配合司法單位合法的調查。
- 配合相關職權機關依職務需要之調查或使用。
- 其他基於善意相信揭露為法律所需要。

本會已充分清楚瞭解內政部蒐集、處理及利用本會資料之目的及用途，同意依據告知事項所述提供本會之個人資料予內政部，特此聲明。

1 同意 拒絕

2 *必填 表單申辦通知電子信箱：

3 *必填 同意使用以電子方式回覆

返回列表 4

9. 畫面顯示開會通知單之申辦服務說明，閱讀完成後，點擊「開始申辦」。

🏠 首頁 > 辦會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 申辦服務說明：

您好！歡迎使用人民團體數位櫃檯（以下簡稱數位櫃檯）。

籌備期間注意事項如下：

- 申請人拿到內政部回復准予籌組的公文後，才能進行籌備工作。籌備期間對外行文，請以「○○○（社會團體名稱）籌備會」名義為之，公文由發起人代表（籌備會主任委員）於文末簽署。籌備工作包括：召開發起人會議及籌備會議等事項。詳細規定請參閱「申請全國性社會團體操作手冊」「伍、籌備工作實務範例」。
- 籌備期間開會通知（發起人會議、籌備會議、成立大會等），請透過本數位櫃檯報送即可，電子報送後無需再行寄送紙本資料。
- 籌備期間會議紀錄（發起人會議、籌備會議），請自行留存，不需要再上傳至本數位櫃檯或寄送到內政部。
- 如需報送經成立大會通過之章程word電子檔案，亦請透過本數位櫃檯報送，**惟成立之相關資料，仍請「紙本」報送至內政部**，此處僅提供上傳章程。
- 成立所需報送之資料，請至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專區（網址<https://www.moi.gov.tw/group.htm?>）-表單下載-下載「**成立階段 - 申請成立全國性社會團體**」參考使用。

返回列表

10. 紅色*字號為必填，填寫完成後，點擊「下一頁」。

🏠 首頁 > 辦會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目前完成進度 0 %

團體基本資料

填報申報內容

區域冠名

請選擇

團體名稱 *必填

X X X X X X X X

聯絡人 *必填

周 X X

聯絡人電話 *必填

02-23565605

電子信箱 *必填

██████████@moi.gov.tw

下一頁

暫存

11. 「申報事項」，請依實際狀況勾選要報送的項目。以開會通知為例。

🏠 首頁 > 辦會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團體基本資料

填報申報內容

申報事項 *必填

開會通知

上傳經成立大會通過之章程

12. 選擇「會議類型」、點選「開會日期」、「開會方式」、輸入「開會地址」，點擊「預覽後送出」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目前完成進度 **50** %

團體基本資料 » 填報申報內容

申報事項 *必填
 開會通知 上傳經成立大會通過之章程

會議類型 *必填
發起人及籌備會議

開會日期 *必填
113-05-02

開會方式 *必填
實體會議

開會地址
縣市 臺北市
地區 中正區
地址 徐州路5號7樓

上一頁 暫存 預覽後送出

13. 畫面會顯示剛剛上述登打之所有資料，確認無誤後，點擊「送出」即可報送完成。

若需要修改，可點擊「上一頁」，重新修改內容。

首頁 > 辦會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目前完成進度 **100** %

區域冠名
請選擇

團體名稱 *必填

聯絡人 *必填
周小姐

聯絡人電話 *必填
02-23565605

電子信箱 *必填
@moi.gov.tw

申報事項 *必填
 開會通知 上傳經成立大會通過之章程

會議類型 *必填
發起人及籌備會議

開會日期 *必填
113-05-02

開會方式 *必填
實體會議

開會地址
縣市 臺北市
地區 中正區
地址 徐州路5號7樓

上一頁 暫存 送出

14. 下圖為線上申報籌備會議通知成功後畫面。電子報送後無需再行寄送紙本資料。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表單編號: 0000068557

登記信箱: [模糊]

回首頁

15. 點擊「回首頁」。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表單編號: 0000068557

登記信箱: [模糊]

回首頁

16. 點擊「查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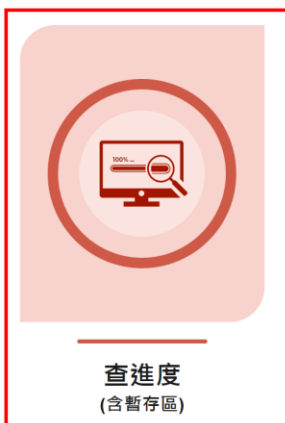
內政部 人民團體數位櫃檯 The Civil Association E-service Counter

☰ 小 中 大 印 f LINE 請選取語言 | C

我想要...



辦會務



查進度
(含暫存區)



找團體
(含地址異動)



載資料
(查資訊)

17. 可以看到線上申報表單的編號、申請項目、申請日期及申請進度，點擊
可以查看報送內容。



首頁 > 查進度

申辦日期: ex:107-01-01 ~ ex:107-01-01

查詢 清除

編號	申請項目	申請日期	申請進度	檢視報送內容
0000068557	開會通知單/上傳章程(立案前)	113/04/25	審核中	
0000062201	國際性民間團體	113/04/01	退件	
0000014920	延長籌組全國性社會團體	112/10/26	審核中	
0000003823	延長籌組全國性社會團體	112/09/11	暫存	
0000002888	申請組成全國性社會團體	112/09/07	准予籌組	

1 頁數: 1/1 總筆數: 5 每頁筆數: 10 >

18. 下圖為線上報送會議通知後，系統自動發信回覆表單送出成功的郵件通知。



操作上若有疑問，可致電部內駐點人員宋先生

(操作諮詢電話: 02-23565605，信箱: moik10717@moi.gov.tw)